

內政部建築新技術、新工法、新設備及新材料認可通知書

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5 日 核准文號 內授營建管字第 1090802675 號

受文者：宏庚興業有限公司 <10068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 2 段 143 號> 收據隨文

副本收受者：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（建築性能規格評定中心）、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建築性能評定中心、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本部營建署

主旨：有關宏庚興業有限公司申請建築新技術、新工法、新設備及新材料認可 1 案，准依下列說明所載內容予以認可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案申請資料：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產 品 名 稱 (型 號) | HG 木皮矽酸防火板 | | |
| 產 品 種 類 | 裝修耐燃材料 | | |
| 性能規格評定書 | 評定機構 | 評定書編號 | 評定書出具日期 |
| |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| TABC (防火) - 108FA023R | 109 年 1 月 14 日 |
| 試 驗 報 告 書 | 試驗機構 | 試驗報告書編號 | 報告書出具日期 |
| | 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 | 105A011-K111430R1 | 106 年 2 月 23 日 |

二、認可內容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認 可 使 用 內 容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本案業經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出具民國 109 年 1 月 14 日性能規格評定書（評定書編號：TABC (防火) - 108FA023R）評定通過，爰依該評定報告書內容予以認可。2. 本案產品依性能規格評定書判定，適用於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 條第 28 款及第 88 條規定之耐燃一級材料。3. 有關本案產品之主要材料或構件、標準施工方法及標準施工圖等資料，另詳性能規格評定機構出具之本案性能規格評定書摘要本(如附件)。4. 本案原認可期限屆滿前重新申請認可延續【原性能規格評定書編號：TABC (防火) - 106FA004C，評定日期，民國 106 年 3 月 10 日】，本認可通知書有效期限至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止。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案應依該性能規格評定書之規定進行追蹤查驗，追蹤查驗不合格或未按期進行追蹤查驗，經評定單位廢止性能規格評定書者，由本部廢止認可使用。
- (二) 宏庚興業有限公司應善盡指導之責，並依性能規格評定書內容，對其構材之規格、材質及系統之性能及施工方法等負責。
- (三) 本案申請人、發明人、出品人或試驗機構團體，如有偽造文書、出具不實證明、侵害他人財產、實際設計、施工與所申請資料不符，肇致危險或傷害他人等情形，應視其情形，撤銷認可證明文件，並分別依法負其責任。

部長 徐國勇